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面对新的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积极优化产业结构、合理配置各项资源，进一步推动战略转型，并在加强公司规范运作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289,441,370.15 元，比上年同期 181,681,232.11 元增长 59.31%，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374,345.42 元，比上年同期-49,067,835.56 元增长 117.07%，较上年相比，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扭亏为盈，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业绩增长，以及公司精简优化了相关人员，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等原因所致。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等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11) 《关于向红岭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 《关于新增<商誉减值测试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19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与赵美光、仲秀霞、任义国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与赵美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

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事项的议案》

(14) 《关于暂不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19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与深圳市圆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刘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19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关于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4)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6)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9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2019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19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向中华新兴能源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11、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签署<债务清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报告期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股东大会 5 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1) 《关于向红岭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19年8月5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与深圳市圆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刘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2019年9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补选周玉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补选曾繁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019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2019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向中华新兴能源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积极推动资本运作，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在继续夯实主营业务，聚焦核心产业的同时，也密切关注外延式并购机会，积极拓展合适的发展方向，筛选并持续推进重点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威海怡和专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进入军工专用装备制造领域，实现跨越式多元化发展。后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承诺期调整，交易各方对新的业绩承诺利润无法达成一致导致终止本次投资并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虽未能成功实施，但为公司后续的兼并收购工作积累了经验。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经营规划需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管成员进行了调整，聘任对公司目前业务更为匹配的专业领域人才。同时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制衡和运行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

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转，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五、2020 年工作计划

（一）信息披露方面

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

2020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